

2013年杭州余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年付息及提前还本部分兑付公告

为保证2013年杭州余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3余创债）（债券代码：1380122）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杭州余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13年杭州余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13余创债
- 4、债券代码：1380122
- 5、发行总额：12亿元
- 6、债券期限：7年，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第3年末、第4年末、第5年末、第6年末、第7年末分别按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
- 7、本计息期债券利率：6.50%
- 8、计息期限：自2013年3月18日至2020年3月17日止。逾期未领，不另计利息。
- 9、付息日：2014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10、还本付息方式：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于每年的3月18日按20%的比例逐年等额偿还本金，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 11、提前还本部分兑付日：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8日（如遇法定

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杭州余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振东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1500 号 6 号楼 1301 室

联系人：沈岚

联系方式：0571-88607756

邮编：311121

2、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联系人：张哲凡

电话：0571-87902550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

联系部门：托管部：010-88170745

资金部：010-88170208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3 年杭州余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及提前还本部分兑付公告》签章页）

